

# 呼和浩特民族学院实验实训室建设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MGBZXH-ZFCG260604)

项目所在地: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市辖区

## 一、招标条件

本呼和浩特民族学院实验实训室建设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国有资金:61.075万元,招标人为呼和浩特民族学院。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 详见招标文件;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呼和浩特民族学院实验实训室建设项目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呼和浩特民族学院实验实训室建设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详见招标公告;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否。

##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 从2026-07-02 11:00:00到2026-07-09 16:00:00。

获取方式: 邮件获取。

##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6-07-27 15:00:00。

递交方式: 纸质文件递交,博智兴华工程顾问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市赛罕区人民路中山小区综合楼6楼)。

##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6-07-27 15:00:00。

开标地点: 博智兴华工程顾问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市赛罕区人民路中山小区综合楼6楼)。

## 七、其他

详见附件;

公告发布媒介: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 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呼和浩特民族学院。

## 九、联系人

招标人: 呼和浩特民族学院

地址: 呼和浩特市新城区通道北路56号-58号

联系人: 高老师

电话: 0471-6585324

邮件: [841216999@qq.com](mailto:841216999@qq.com)

招标代理机构:博智兴华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地址:呼和浩特市赛罕区人民路中山小区综合楼6楼

联系人:杨国栋

电话: 13948515756

邮件: 841216999@qq.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韩雪 (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 (盖章)



# 呼和浩特民族学院实验实训室建设项目

## 公开招标招标公告

呼和浩特民族学院采用公开招标方式采购呼和浩特民族学院实验实训室建设项目，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前来获取公开招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名称与编号

项目名称：呼和浩特民族学院实验实训室建设项目；

项目编号：MGBZXH-ZFCG260604；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合同包01预算金额：610750.00元。

包号	货物、服务和工程名称	数量 (项)	技术规格、参数 及要求	预算金额 (元)
01	呼和浩特民族学院实验实训室建设项目	1	详见公开招标文件	610750.00元

2、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30日历日内

###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 供应商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供应商在参加本项目采购时间内（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

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查询，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3. 本次不接受联合体竞标。
4.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5. 特定资质要求：无。

### 三、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

获取时间：2026年07月02日至2026年07月09日，每个工作日上午9:00—12:00时，下午14:00—17:00时；

获取地点：发送至邮箱841216999@qq.com后联系工作人员获取招标文件，资料不全及逾期发送的资料将被拒绝（以邮箱收到的时间为准）；

获取方式：邮箱获取。

获取公开招标文件需要提供以下材料：

1. 提供经法定代表人签字、公司盖章的“授权委托书”。
2. 提供营业执照正本或副本。
3.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声明函。
4. 提供具备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声明函。
5.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承诺书。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承诺书。

注：（1）项目需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

（2）本项目公告期限为5个工作日；本项目公告发布媒体为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nmgztb.com.cn>）。

### 四、文件售价

本次公开招标文件售价为0元/包人民币。

### 五、发布媒介

《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nmgztb.com.cn>）》；  
其他媒介转载无效。

## 六、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开启时间及地点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26年07月27日下午15:00（北京时间）。

递交响应文件地点：博智兴华工程顾问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市赛罕区人民路中山小区综合楼6楼）。

响应文件开启时间：2026年07月27日下午15:00（北京时间）。

响应文件开启地点：博智兴华工程顾问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市赛罕区人民路中山小区综合楼6楼）。

## 七、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八、其他补充事宜：无

## 九、联系方式

采购单位名称：呼和浩特民族学院

地址：呼和浩特市新城区通道北路56号-58号

邮政编码：010010

联系人：高老师

联系电话：0471-6585324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博智兴华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地 址：呼和浩特市赛罕区人民路中山小区综合楼6楼

联 系 人：曹先生、杨先生

联系电话：15661299323、13948515756

电子邮箱：841216999@qq.com

博智兴华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6年07月02日

